

#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

##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股票代码：300226

股票简称：上海钢联

二〇一四年四月

201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，积极开展相关工作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。现将 2013 年主要工作汇报如下：

## 一、监事会工作情况

2013 年度，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届次	召开时间	会议审议议案
1	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	2013年4月11日	《〈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			《〈2012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			《2012年度审计报告》
			《〈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			《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
			《〈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			《〈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〉的议案》
			《〈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续聘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2	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	2013年4月22日	《〈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3	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	2013年6月25日	《关于继续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4	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	2013年8月22日	《〈2013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			《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			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议案》
			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5	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	2013年10月22日	《<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6	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	2013年11月15日	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》 《关于变更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7	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	2013年12月26日	《关于以资产抵押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## 二、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的依法运作情况、财务状况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、关联交易、内部控制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检查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### 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、股东大会，并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，对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决策程序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运作规范，勤勉尽职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善；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；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，无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### （二）公司财务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、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财务制度健全、内控机制健全、财务状况良好。201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13 年度审计报告》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度财务状况

和经营成果等情况。

### （三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，认为：

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、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、合规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### （四）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收购、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收购、出售资产的行为符合公司的战略定位与总体规划；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，交易价格合理、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 （五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，认为：公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及互利双赢的交易原则，符合双方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和具体情况及自愿、公平、合理的原则；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；公司没有对关联方构成重大依赖，关联交易没有对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 （六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，发生的担保事项系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，担保行为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。

### （七）对 2013 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

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2013年度报告，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

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（八）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，在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公告、业绩预告及定期报告之前，均对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违规股票交易的行为。

#### （九）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《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公司的法人治理、生产经营、信息披露和重大事项等活动严格按照公司各项内控制度的规定进行，对各环节可能存在的内外部风险进行了合理控制，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、合法、有效，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。

综上所述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董事会《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及运行的实际情况。

### 三、公司监事会 2014 年度工作计划

2014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，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。201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：

- 1、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，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。
- 2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，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，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。
- 3、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，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

象的行为发生。

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